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  
電話：(02) 2181-1911 (代表號)

100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無法投遞請勿退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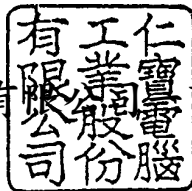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印刷品

股東 台啟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百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一〇一〇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9時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581號本公司地下1樓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3,645,733,712股，佔發行股份總數（已扣除公司法第179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之83.51%。

列席：羅瑞蘭會計師 鄭洋一律師

主席：許勝雄

記錄：舒俊琳

壹、宣佈開會（大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1、九十九年度營業狀況（詳附件一）。
- 2、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監察人報告書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附件三及附件二）。
- 3、買回公司股份執行情形（詳附件四）。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請 承認案。

說明：1、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盈餘分配案列承認事項二）。

2、檢附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詳附件一及附件五），謹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請 承認案。

說明：1、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具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表（詳附件六）。

2、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股息及紅利共計新台幣11,905,349,558元，擬全數以現金股利發放，每股配發新台幣2.7元。

3、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俟一〇一〇年股東常會決議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

4、截至一〇一〇年四月廿五日止，本公司已發行有權參與分配股數為4,409,388,725股，本次現金股利，嗣後如因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員工、註銷股本、員工認股權行使或其他因素等，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謹提請 公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伍、討論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擬修訂「公司章程」，請 公決案。

說明：1、為配合業務需要及法令規定，擬修訂公司章程。

2、檢附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七），謹提請 公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董事兼任，擬解除其競業禁止限制，請 公決案。

說明：1、因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解除其競業禁止，連任時亦同。

2、檢附本公司董事新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表（詳附件八）。

3、擬請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謹提請 公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擬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請 公決案。

說明：1、為配合業務需要及法令規定，擬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2、檢附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九），謹提請 公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 會：一百年六月二十四日上午9時41分。

主席：許勝雄



記錄：舒俊琳



## 附件一

### 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九十九年，全球經濟情勢詭譎多變，平板式電腦興起，新競爭者加入，中國製造成本急遽上揚，一再考驗經營團隊的智慧及能力。仁寶秉持著自我策勵的精神，營收及獲利表現依舊耀眼，雙雙創下歷史新高，也在台灣數位雜誌「台灣科技100強」企業評比中名列第一。

近年來，我們身處的產業環境變化迅速，新技術所帶來的產品多樣性，正在翻轉原有的市場形態。過去以經濟規模，成本優勢，維持利潤成長的經營模式，已經隨著原物料價格上漲，中國人工成本大幅增加而改變，如何兼顧營收成長及利潤成為最大課題。今年，我們特別將公司經營理念，重新定義為「創新、和諧、超越」。尤其對於創新的認知，將由狹義的研發、技術創新，擴展為觀念、思惟創新，並且落實到每個工作環節。我們相信，藉由創新，才能確實掌握未來營運及獲利成長動能，仁寶提供給客戶不再是純粹有形產品，進而包括能真正貼近客戶需求的無形價值。

### 傑出的財務及營運結果

仁寶九十九年3C(資訊、通訊、消費型電子)產品總出貨量為5,376萬台，較前一年度成長27%。年度單一營收達新台幣8,445.08億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232.72億元，年成長率分別達35%及21%，每股盈餘則達5.38元。

### 企業社會責任的展現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是仁寶追求永續經營的企業理念中，最有意義的承諾。自創立開始，公司即以「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信念，擔負企業公民的職責，成立「企業社會責任辦公室」，積極從「環境保護、照顧員工、關懷社會」三大方向著手，努力達成企業、員工及社會三贏的目標。

去年，仁寶正式成立「綠色推行委員會」，擬定環境保護策略，並由「綠色推動小組」負責執行相關計畫。整體行動，由客戶端貫徹到供應鏈，確實做到「節能減碳」的效果，成績也已受到國際驗證機構的肯定。

同時，我們樂於塑造「健康身體，快樂工作，和諧家庭」的工作氛圍，讓員工在事業、家庭與生活之間可以取得平衡，能夠持續貢獻所長，享受辛勤工作後的成果。在社會關懷方面，仁寶主動捐助國際救災，配合許潮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長期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給予意外災害的受難者或弱勢團體，最即時且適切的協助。

去年，我們的努力受到天下雜誌企業公民獎(第27名)的評選肯定，未來對於環境保護、員工照顧及社會關懷，仁寶仍有更多的理想待耕耘，我們也在去年正式發表第一份「仁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明確宣達我們身為企業公民所努力的方向、計劃及執行成果，也願意將此關懷，深植在仁寶的企業文化之中。

### 持續不斷的研發投資及人力培訓

持續的研發投資是仁寶永續經營的基石，也是確保競爭力的首要法則。

在「綠色科技、縱橫雲端、照亮生活」(Enlighten Living with Green Connecting and Computing)的企業願景下，仁寶鎖定雲端、網際網路、資訊、通訊、消費電子(Cloud、Connecting、Computing、Communications、Consumers)5C相關領域，聚焦4 Screens(NB PCs、TVs、Tablet PCs、Smartphone)產品，多元化事業內容。針對新一代產品，特別結合客戶市場策略，新技術，公司創意中心的設計構想，融合資訊、消費性電子彼此功能，強調更輕薄、更體貼運用、更吸引流行目光，同時也更具原創價值。

面對平板式電腦市場的興起，公司已投入大量資源進行此一產品的開發，將於今年上半年開花結果。有別於過去幾十年，Intel及Microsoft獨佔市場，我們相信更多新的硬軟體規格將陸續崛起，導致未來產品發展將更具多樣及選擇性，而擁有質量兼具的研發團隊將成為業界贏家的關鍵，尤其是在軟體人才的養成。過去我們對人才招募吸收的用心，規劃良好的學習計劃及工作環境，此時正發揮功效，建置相當完整的研發團隊，這些來自於知識及經驗的軟實力，正是仁寶最珍貴的資產。

### 精確的投資目標及上下游整合

中國整體改變有目共睹，消費實力的增長及各區域生產條件變化快速。配合客戶市場策略及因應沿海人工成本陡升，人工缺乏的問題，我們已經決定在成都、重慶建立生產基地，為中、長期的營運發展，完成最有效益的佈局。

過去幾年，我們在零組件上下游完成多項計劃，迭有成績。今年，我們將再深入觸控領域，為續後的平板式電腦事業，先行掌握關鍵元件。

### 我們的信心及挑戰

一百年對資訊電子業者是極具挑戰的一年，這包括各國經濟表現、新產品面世、消費者要求提高，甚至包括新近日本大地震對產業鏈的影響。但是我們認為精準的趨勢判斷及人才的滙聚能力，將是仁寶表現優於同業的最大憑藉。

仁寶認為，改變即是機會。我們的行動準則非常簡單，就是「準備改變、充分信賴、相互合作」，引領大家大步邁進。我們的理念非常清楚，就是以觀念創新、為未來成長深耕；以團隊和諧，發揮效率到極致；以超越現狀，在不斷學習中自我突破。全體員工，也將在經營團隊的帶領下，群策群力，為企業及股東創造更多價值。最後祝各位

健康平安！事業如意！

董事長： 許勝雄

經理人： 陳瑞聰

會計主管： 呂清雄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依規定另行編製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羅瑞蘭
顏幸福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核准簽證文號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一日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羅瑞蘭、顏幸福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報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百年股東常會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柯長嶺
周永發
許騰傑



中華民國一百年四月廿六日

截至100年6月7日實際買回公司股份執行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e.g., 董事會決議日期, 買回目的) and Value (e.g., 100年4月7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註：係以99年第三季財報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Main financial statement table with columns for 99年度 and 98年度, and sub-columns for 金額 and %.

假設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Table showing tax and net income figures for the hypothetical scenario.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Table showing cash flow and other financial metrics for 99年度 and 98年度.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資產	99.12.31		98.12.31		負債及股東權益	99.12.31		98.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4,831,662	11.6	20,163,201	7.0	2100 短期借款	\$ 24,643,980	8.2	13,811,560	4.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3,322,516	34.4	110,159,341	38.3
一 流動	110,000	-	70,832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46,128,869	15.4	49,390,513	17.2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65,641,433	55.2	152,662,859	53.1	2160 應付所得稅	2,544,062	0.9	1,583,815	0.5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關係人	2,773,538	0.9	2,386,816	0.8	22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6,427,230	2.1	6,498,986	2.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3,410	0.1	168,066	0.1	2270 應付公司債	-	-	5,701,754	2.0
1210 存貨淨額	26,380,409	8.8	47,918,641	16.7	2289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3,896,671	1.3	2,193,870	0.8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89,909	0.4	504,622	0.2		186,963,328	62.3	189,339,839	65.9
	230,990,361	77.0	223,875,037	77.9	其他負債：				
投 資：					2880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	20,343	-	195,962	0.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444,759	16.8	52,963,678	18.4	負債合計	186,983,671	62.3	189,535,801	66.0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96,851	3.4	1,988,707	0.7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94,531	1.1	3,505,716	1.2	3110 普通股股本	44,280,998	14.8	41,243,688	14.4
14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582,257	0.5	1,492,323	0.5	資本公積：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3,224	-	154,664	0.1	3210 股票溢價	13,586,249	4.5	10,562,097	3.7
	65,471,622	21.8	60,105,088	20.9	3280 其 他	1,717,345	0.6	2,165,539	0.7
固定資產：						15,303,594	5.1	12,727,636	4.4
1501 土 地	894,459	0.3	868,381	0.3	保留盈餘：				
1521 房屋及附屬設備	1,813,908	0.6	1,757,554	0.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551,432	3.8	9,630,627	3.4
1535 研發設備	462,145	0.2	387,870	0.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98,081	0.3	1,448,771	0.5
1681 其他設備	371,663	0.1	345,666	0.1	3350 未分配盈餘	45,450,010	15.1	33,715,153	11.7
	3,542,175	1.2	3,359,471	1.2		57,799,523	19.2	44,794,551	15.6
15X9 減：累計折舊	(1,390,261)	(0.5)	(1,247,855)	(0.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670 預付設備款	24,730	-	19,660	-	3420 外幣換算調整數	(2,443,732)	(0.8)	(224,588)	(0.1)
	2,176,644	0.7	2,131,276	0.8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903,090)	(0.3)	126,028	-
1720 無形資產－專利使用權及其他	894,909	0.3	836,242	0.3	3480 庫藏股票	(881,247)	(0.3)	(881,247)	(0.3)
1880 其他資產－出租資產及其他	606,181	0.2	374,226	0.1		(4,228,069)	(1.4)	(979,807)	(0.4)
					股東權益合計	113,156,046	37.7	97,786,068	34.0
資產總計	\$ 300,139,717	100.0	287,321,869	10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00,139,717	100.0	287,321,869	10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保 留 盈 餘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調整數	庫藏股票	合 計			
	股 本	資本公積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8,838,710	8,765,157	8,366,723	245,036	23,461,062	(1,198,630)	239,696	(881,247)	77,836,50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03,735	(1,203,735)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63,904	-	(1,263,904)	-	-	-	-
分配股東股利(含股票及現金)	77,677	-	-	-	(5,903,484)	-	-	-	(5,825,807)
員工紅利轉增資	637,653	846,802	-	-	-	-	-	-	1,484,455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6,516	(116,516)	-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資本公積	1,413,113	2,574,754	-	-	-	-	-	-	3,987,867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調整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	312,199	-	-	(582,835)	-	-	-	(270,636)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	160,019	272,032	-	-	-	-	-	-	432,051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現金股利	-	73,208	-	-	-	-	-	-	73,208
民國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	19,208,049	-	-	-	19,208,049
外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464,284)	-	(464,28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1,324,658	-	-	1,324,658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初餘額	41,243,688	12,727,636	9,630,627	1,448,771	33,715,153	126,028	(224,588)	(881,247)	97,786,068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650,690)	650,690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20,805	-	(1,920,805)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	-	-	-	(10,264,535)	-	-	-	(10,264,535)
資本公積轉增資	855,378	(855,378)	-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資本公積	2,020,721	3,620,482	-	-	-	-	-	-	5,641,203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調整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	(56,887)	-	-	(2,289)	-	-	-	(59,176)
被投資公司合併換股調整股東權益項目	-	(507,437)	-	-	-	8,304	(3,117)	-	(502,250)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	161,211	259,048	-	-	-	-	-	-	420,259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現金股利	-	116,130	-	-	-	-	-	-	116,130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23,271,796	-	-	-	23,271,796
外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2,216,027)	-	(2,216,02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1,037,422)	-	-	(1,037,422)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初餘額	\$ 44,280,998	15,303,594	11,551,432	798,081	45,450,010	(903,090)	(2,443,732)	(881,247)	113,156,046

註1：董監酬勞113,751千元及員工紅利1,649,394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130,000千元及員工紅利1,870,00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六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99年度稅後純益	23,271,796,373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22,180,503,533
上年度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未實現兌換利益轉列特別盈餘公積，本期已實現轉回	699,520,344
上年度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借方餘額轉列特別盈餘公積，本期轉回	98,560,327
減：本年度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未實現兌換利益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1,478,876,019)
本年度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借方餘額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3,346,821,540)
長期投資未依持股比例認股調整數	(2,289,920)
可分配盈餘	41,422,393,098
減：法定盈餘公積	(2,327,179,637)
分配股東股利(註)	(11,905,349,558)
期末累積未分配盈餘	27,189,863,903
附註：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870,000,000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金新台幣 130,000,000元。	

註：每股分配現金股利2.7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七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第十八條	本公司設董事十一人至十三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董事、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本公司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設董事十人至十五人、監察人三人，其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之五分之一，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董事、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本公司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u>獨立董事選舉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辦理。</u>	配合法令規定修訂
第十九條	董事任期三年、監察人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之。	董事任期三年、監察人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之。 <u>獨立董事之連選連任依相關法令辦理。</u>	配合法令規定修訂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第廿一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三人至四人為常務董事，再由常務董事依同一方式互推一人為董事長，並得依同一方式互推一人為副董事長，依照法令章程及股東會、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三人至五人為常務董事，再由常務董事依同一方式互推一人為董事長，並得依同一方式互推一人為副董事長，依照法令章程及股東會、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u>常務董事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一人，且不得少於常務董事席次五分之一。</u>	配合法令規定修訂
第三十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先提繳所得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金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其餘依實際需要提特別盈餘公積後，以不低於當年盈餘扣除上述項目後百分之十之盈餘分配股息及紅利，其餘保留。唯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一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派。本公司決算之盈餘如有包含因外幣資產及負債而認列之未實現兌換利益時，於分派股息及紅利前應先將該項收益轉列特別盈餘公積項下，俟其確已實現後，再轉列累積盈餘。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先提繳所得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金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後，以不低於當年盈餘扣除上述項目後百分之十之盈餘分配股息及紅利，其餘保留。唯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一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派。	配合業務需要修訂
第卅五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訂立於民國七十三年四月十六日第一次~第廿九次修正(略)	本章程由發起人訂立於民國七十三年四月十六日第一次~第廿九次修正(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廿四日	增列修正日期

附件八

■ 許勝雄董事長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

公司名稱	職務
仁寶投資(四川)有限公司	董事長/仁寶間接轉投資代表人
仁寶電腦(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長/仁寶間接轉投資代表人
仁寶投資(江蘇)有限公司	董事長/仁寶間接轉投資
仁寶視訊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仁寶間接轉投資代表人
Big Ch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仁寶轉投資
Center Mind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
Jenpal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

■ 陳瑞聰常務董事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

公司名稱	職務
恆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仁寶代表人
極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仁寶代表人
仁寶投資(四川)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代表人
仁寶電腦(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代表人
仁寶投資(江蘇)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
仁寶視訊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代表人
Big Ch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仁寶轉投資
Center Mind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
Jenpal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
鯨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仁寶轉投資

■ 沈文忠董事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

公司名稱	職務
恆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代表人

■ 張永青董事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

公司名稱	職務
仁寶投資(四川)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代表人
仁寶電腦(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代表人
仁寶投資(江蘇)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
仁寶視訊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代表人
樂寶顯示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
仁寶投資(四川)有限公司	總經理/仁寶間接轉投資
仁寶電腦(成都)有限公司	總經理/仁寶間接轉投資
仁寶投資(江蘇)有限公司	總經理/仁寶間接轉投資
仁寶視訊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總經理/仁寶間接轉投資

■ 翁宗斌董事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

公司名稱	職務
瑞宏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仁寶代表人
恆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代表人
瑞宏新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
瑞宏精密電子(太倉)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公司代表人
樂寶顯示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間接轉投資

■ 邱平和董事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

公司名稱	職務
聯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金寶代表人
康舒電子(武漢)有限公司	監察人/康舒間接轉投資公司代表人

■ 魏啟林董事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

公司名稱	職務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無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金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附件九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 條 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一	茲依照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訂定本辦法，凡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法令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辦理之。	配合法令修訂
三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選舉人之記名得出席號碼代之。	獨立董事之資格與選任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辦理。	併入第四條，並配合法令修訂。
四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每一股份依其表決權有與應選出董事(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由董事會製備與應選出董事(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票分發給各股東，前項選票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累積投票法，每一有表決權之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董事會製備與應選出董事(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分發給各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出席號碼代之。	第三條併入及文字修訂
五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同時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者，於法令規定當選名單公告及申報前，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聲明放棄者，其缺額由次多數之被選舉人遞充；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依前項同時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者，於法令規定當選名單公告及申報前，應自行決定擇一充任董事或監察人，不得同時擔任董事及監察人，其他法令規定不得同時當選董事及監察人者，亦同；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應選出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配合法令修訂
六	董事會製備選票時，應按出席號碼編號，並加填其權數。	董事會製備選舉票時，應按出席號碼編號，並加填其權數。	文字修訂
七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記票員等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任務。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等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任務。	文字修訂
十一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分別設置投票區，經分別投票後，由監票員、記票員會同開啟票區。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分別設置投票區，經分別投票後，由監票員、計票員會同開啟票區。	文字修訂